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董事会人数变更的临时信息披露公告

前海财险临时信息披露报告〔2021〕4 号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8 年第 2 号令），保险公司有下列重大事项之一的，应当披露相关信息并作出简要说明：（三）当年董事会累计变更人数超过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黄炜先生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经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长，郭阻尼女士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经核准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。截至目前，公司 2021 年董事会累计变更人数（2 人）已占董事会成员人数（5 人）的百分之四十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11 月 1 日